

证券代码：688699

证券简称：明微电子

公告编号：2020-001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微电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0年12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21日以邮件及电话通知方式送达各位监事，各位监事已经知悉所议事项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尹志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基于募投项目建设的需要，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以上事项的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未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则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037.82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57.36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可以提高募集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开立募集资金外币专项账户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全资子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开立募集资金外币专项账户的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开立募集资金外币专项账户。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开立募集资金外币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5,000万元，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将“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5,000万元全部转入公司一般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以下无正文。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2月26日